

## 道路交通事故纠纷应对指南（29）

文/陈光荣律师（Angel Chen）

英国格•瑞利律师行（Graham M Riley & Co Solicitors）

我在上期《道路交通事故纠纷应对指南 28》一文中根据交通事故后果的严重程度，事故中是否有人受伤以及事故索赔所涉及的不同的法律规定和程序等将交通事故索赔分成了：“致命事故索赔”，“纯财产损失索赔（即没有人在事故中受伤）”，和“人身伤害以及其他没有保险的损害索赔”这三类索赔。

从这篇文章开始，我将为读者介绍常见的交通事故索赔中（即有人在事故中受伤）客户有权获得的各项赔偿金。

我在之前的文章中一再强调，每个案件根据各自不同证据和其他因素而有不同的结果。在索赔时，客户可以将其他案件拿来作为参考，但却绝对不能将其作为硬性的指标。如果读者有任何种类的交通事​​故索赔，都一定要与自己的代理律师讨论损失赔偿，而千万不能依赖我在文章中所讨论的内容为依据。

通过前面系列文章的介绍，我们知道客户有权对其在交通事故索赔中其受到的伤害和损失提起赔偿。在每一个索赔中，我们又将赔偿金分为两类，即“一般损害赔偿金（General Damages）”和“特别损失赔偿金（Special Damages）”。

这些词语听起来特别拗口。那么到底什么是所谓的“一般损害赔偿金”和“特别损失赔偿金”呢？

用通俗的话来说，“一般损害赔偿金”是客户的伤害赔偿金，即对客户因为事故而遭受到的身体上的疼痛，精神上的痛苦以及生活上的不便（即 Pain, suffering and loss of amenity）做出的赔偿金。

除此以外，客户因为事故而损失的养老金，损失的工作晋升机会以及事故发生后没有车辆用的损失等在一般人看来的经济损失，严格意义上来讲在法律上却属于“一般损害赔偿金”的一部分，而非之后所提到的“特别损失赔偿金”。不过律师在为客户准备经济损失赔偿文件的时候，一般都会将这几类的赔偿包括在“特别损失赔偿金”中。

“特别损失赔偿金”是客户因为事故而遭受到的经济上的损失赔偿金，即对客户因为事故已经损失的收入或产生费用，以及因为受伤严重将来可能会损失的收入或产生的费用而做出的赔偿金。

那么，要获得伤害赔偿金需要哪些证据呢？一般情况下，支持客户伤害赔偿金主要证据包括医学专家的验伤报告，客户的医疗记录，客户的证词，亲朋好友的证词，照片，以及英国司法委员会的指南和 Kemp & Kemp 损害赔偿指南等。

赔偿金的高低取决于客户受伤时的年龄，伤害的严重程度，伤势恢复的期限，事故发生后客户是否做了应该做的事情来将自己的伤害减少到最低（即是否及时就医并配合治疗），以及客户所提供的证据的有力程度等。

经济损失赔偿赔偿的范围非常广，包括“过去的经济损失赔偿（Past Loss）”和“将来的经济损失赔偿（Future Loss）”。

需要注意的是，客户不大可能将在事故中所遭受的每分每厘的损失都从对方保险公司索赔回来。但是，如果客户提供的证据越多越有力，客户从对方索赔回来的损失赔偿金就会越多。

我在此将交通事故索赔中最常见的经济损失赔偿归纳如下供读者参考：-

1. 过去的经济损失赔偿（Past Loss）

- a. 务工损失（如果客户是被雇佣的员工）
- b. 生意损失（如果客户是自己经营生意）
- c. 车辆赔偿 / 修车费（如果客户是车主）
- d. 租车费（如果客户是车主）
- e. 拖车费
- f. 停车费
- g. 交通费用
- h. 医药费用
- i. 受损的随身物品
- j. 亲朋好友提供的有偿或无偿的照顾和帮助
- k. 其他没有分类的费用，这包括但不限于客户因为事故而产生的额外的电话费，邮寄费，水电煤气费等。

2. 将来的经济损失赔偿（Future Loss）（适用于客户受伤非常严重的案件）

- a. 务工损失
- b. 损失的工作机会
- c. 损失的养老金
- d. 治疗费
- e. 亲友或专业人员提供的照顾和帮助费用
- f. 特殊仪器费用
- g. 房屋改善费用
- h. 特殊交通工具费用
- i. 客户度假是需要他人陪伴而产生的额外费用
- j. 其他没有分类的费用

我会在之后的文章中对每一项赔偿所要求的证据以及对方保险公司可能对此提出的抗辩做详细的阐述。

---

未完待续: ..... 道路交通事故纠纷应对指南 (30) .....

以上资料由英国格•瑞利律师行 (Graham M Riley & Co Solicitors) 的陈光荣律师 (Angel Chen) 提供。我们非常乐意用普通话, 广东话和英文解答您关于各类事故索赔的咨询。联系电话 08000 730 868 & 01704 532 229 (总机)。Email: [angel@grahamriley.co.uk](mailto:angel@grahamriley.co.uk).